

# 兴国县交通运输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兴国县交通运输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兴国县交通运输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兴国县交通运输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兴国县交通运输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兴国县交通运输局是主管交通运输工作的县政府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交通运输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的框架内，拟订全县公路、水路等行业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拟订物流产业发展规划，拟订有关政策和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

2、承担公路、水路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工作。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的框架内，组织编制公路、水路运输体系规划，指导公路、水路运输枢纽管理。

3、承担公路、水路运输，交通建设市场管理责任。组织制定公路、水路运输有关政策、准入制度、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负责出租汽车和城市公交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汽车运输、河流运输有关管理工作。协调铁路、民航、高速公路、海事部门工作。

4、按规定承担交通建设市场监管责任。拟定交通工程建设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协调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程序的审查、审批、工程招标、建设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农村公路竣工验收工作，指导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承担有关重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按规定负责港口建设规划、岸线使用管理工作，负责渔船检验和监督管理工作。

5、负责提出全县交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在县财政资金安排意见下，负责统筹全县交通运输收支预算的编制、使用、

管理，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负责对全县交通有关规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实施。协调交通建设资金的筹集工作。

6、承担全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7、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重点物资运输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全县春运工作，负责县乡主干道路网运行监测和协调，承担国防动员交通战备有关工作。

8、指导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有关信息，指导交通运输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9、负责公路、水路行业生态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负责防治船舶（军事船舶、渔业船舶除外）及其作业活动污染内河水域环境的监督管理工作。

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政府机构改革后，兴国县交通运输局由兴国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科级）、兴国县交通运输事业发展中心（股级）、兴国县农村公路保障中心（股级）事业单位组成。

兴国县交通运输局共有预算单位 1 个，为兴国县交通运输局。政府机构改革后，兴国县交通运输局编制数 8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全额事业编制 75 人；实有人数 121 人，其中在职人员 121 人，由本部门安排混岗使用，包括行政人员 11 人、全额事业 49 人、差额事业 11 人、自收自支事业 12 人，局属路桥公司、运输服务公司、汽车运输公司等经济实体企业编人员 14 人，专业技术等临聘人员 24 人（财政补助 16 人）。遗属补助人员 4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40 人。

## 第二部分 兴国县交通运输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 第三部分 兴国县交通运输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兴国县交通运输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1836.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1556.06 万元）增加 280.49 万元，增长 1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99.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17.79 万元；其他收入 137.00 万元（非本级预算内其他资金），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7.30 万元。收入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县乡村公路养护补助的增加。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兴国县交通运输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1836.5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1556.06 万元）增加 280.49 万元，增长 18%；原因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县乡村公路养护补助的增加。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69.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643.70 万元)增加 126.0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10.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6.4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 万元。项目支出 1066.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912.36 万元）增加 154.4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3.5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13.90 万元，对企业补助 239.3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81 万元，较

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4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5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638.6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48.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1.6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5.55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724.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9.8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70.3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0.5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08 万元；对企业补助 239.3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兴国县交通运输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699.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安排(1281.76 万元)增加 417.79 万元，增长 32.6%，原因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县乡村公路养护补助的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8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2.4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501.6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1.66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769.7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643.70 万元)增加 126.0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10.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6.4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0 万元。项目支出 929.7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638.06 万元）增加 291.7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3.5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90 万元，对企业补助 239.36 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费预算 138.2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114.5 万元）增加 23.7 万元，增长 20.7%。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维修（护）费增加，差旅费补助标准正常提高，以及治超成员单位兴  
国公路分局 1 辆治超执法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新增纳入预算

###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总额 69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6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59.4 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主要用于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执勤）2 辆。

2021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九）重点项目绩效情况说明

2021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 100 万元以上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809.36 万元，实施主体为兴国县交通运输局，实施周期为 2021 年度。

1、65 周岁以上老人免费乘车补贴项目：用于补助 65 周岁以上老人免费乘坐公交费用；立项依据为兴府办拨款抄字 [2015]317 号、[2019]367 号；年度预算安排本级财政拨款 189.36 万元；年度绩效目标为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

障法》精神，弘扬尊老、敬老、助老的传统美德，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老年人的关怀，为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坐公交车提供优质服务。

2、县、乡村公路养护以奖代补项目：用于补助县道、乡道、村道等 4003 公里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费用；立项依据为赣市府办字[2020]70 号、赣府厅字[2020]41 号；年度预算安排本级财政拨款 483 万元、其他非本级预算资金 137 万元共 620 万元；年度绩效目标为按年度乡村公路养护管理工作指导意见加强农村公路的日常养护、路政管理、安全监管，实现 4003KM 管养公路洁、美、畅、绿，创造良好的行车环境，延长公路的使用年限；加强文明样板路建设，辖区内年内要完成乡养公路的文明样板示范路建设，并确定线路和人员具体实施，做到定线、定员、定责。

## 二、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兴国县交通运输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交通运输局 28.8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 万元，上年 0 万元。

公务接待 19.8 万元，比上年增 2.8 万元，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中心工作 及行业工作任务较上年增加，公务接待费随之增加。

公务用车运行 9 万元，比上年增 3 万元，主要原因是：治超成员单位兴国公路分局 1 辆治超执法专用车开展流动治超的运行维护费纳入预算。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上年 0 万元。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3、上年结转：填列 2020 年财政拨款结转的资金数。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7、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8、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9、“三公”经费：指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事业全拨、事业差拨单位人员）的基本支出。

11、公路养护：指本县域范围内除国道、省道以外的县、乡、村道路等农村道路日常保养护理维修。